



检察院

监管涉案企业268家 有效维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

围绕服务保障黄河重大国家战略,探索建立“河长+检察长”制。“河长+检察长”制入选最高检首批检察改革典型案例,并纳入最高检和我省“十四五”规划。牵头与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沿线6省市检察机关建立协作机制,共护“一泓清水永续北送”,被评为2021年度河南“十大法治事件”。

围绕水体污染防治,持续开展城市黑臭水体专项整治、饮用水源地保护、大运河公益监督等特色专项活动,办理案件517件。

持续落实食品药品“四个最严”要求,以网络餐饮、农产品、饮用水安全、餐具消毒等领域为切入点精准监督。部署开展“消”字号抗(抑)菌剂非法添加问题公益诉讼专项监督活动,立案99件,发出检察建议95件,督促相关部门查处涉案产品1290件,监管涉案企业268家,有效维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。

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公益损害案件,部署开展专项行动,共办理案件150件;探索推进个人信息保护、校外培训机构规范运营、无障碍环境建设、安全生产、公共服务等新领域公益保护,立案876件。

法院

一审案件网上立案率达95%以上

破解“打官司难”。全省法院全部实现网上立案、跨域立案。推行诉讼交费、诉讼保全、电子送达“一网通办”,调解、速裁、快审“一站解纷”,律师进入法院“一码通行”。2018年以来,一审案件网上立案率达95%以上,电子送达率达87%以上,仅此一项每年为国家节约经费6000余万元。

破解“审理慢”等难题。全省法院受理案件数量从2013年的73.3万件上升至2021年的237.7万件,上升了3.24倍。法定审限内结案率一直保持在95%以上,一年以上未结案件全国最少。诉前调解快速解纷。662个人民法庭入驻最高人民法院调解平台,平台对接10794个基层调解组织,总量全国第一。今年以来诉前调解纠纷57.9万件,调解成功31.3万件。全流程智能化管控。所有案件“立案上网、全程在网、结案出网、痕迹留网”,实现由人盯人、人盯案向信息化、静默化管理转变。繁简分流、简案快审,中基层法院设立速裁快审团队,去年以来分流简案102.5万件,占一审民事案件总量的52.8%,平均审理期限32.15天,比一审民事案件平均审理期限短17.75天。

破解“执行难”。构建执行权运行新模式,全省法院执结案件数量从2018年的51.52万件上升至2021年的72.12万件。常态化开展涉民生案件专项执行,2020年以来执结涉民生案件12.09万件79.07亿元,对特困申请执行人发放司法救助资金9000余万元,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。

昨日,省委宣传部召开“河南这十年”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政法改革成效专场。党的十八大以来,全省政法机关忠诚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、确保社会大局稳定、促进社会公平正义、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使命,平安河南、法治河南建设迈向更高水平。

正观新闻·郑州晚报记者 鲁燕



公安

累计推出167项便民利民举措

2021年八类主要刑事案件、盗抢案件发案数较2012年分别下降45.8%、11.5%;打击黑恶犯罪坚决有力,先后打掉涉黑组织237个、恶势力犯罪集团740个;成立全国首家省级反诈中心,电信诈骗立案数连年下降;持续严厉打击整治黄赌毒、盗拐骗、食药环等违法犯罪,累计侦破各类案件130万余起;严厉打击经济金融领域违法犯罪,破案6.6万余起,追赃挽损2000余亿元。

深入开展“百万警进千万家”活动,累计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500万余起,2021年全省治安案件数较2012年下降62.7%;累计接待处理群众信访15.7万余件、化解疑难信访积案2.3万余起;全力维护公共安全,深入推进交通管理“减量控大”,一次死亡3人以上较大交通事故数下降67.9%。

高标准建成执法办案管理中心122个,会同检察机关建立203个检警协作办公室,全流程监督执法办案;深入推进“阳光警务”。

持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,城镇落户基本实现“零门槛”,全省新增城镇人口1912万,户籍人口城镇化率由2012年的41.99%增至2021年的56.45%;聚焦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,连续十年累计推出167项便民利民举措,减、放40项行政审批、行政许可事项;建成“一窗通办”窗口190个,户政、交管、出入境管理等公安政务事项基本实现“就近办、一次办”;56项公安政务服务事项可在线办理。

平安河南、法治河南建设迈向更高水平 河南十年推出户籍、交管等 便民利民措施400余项

省委政法委

推出户籍、交管、法律援助等 便民利民措施400余项

深入具体推进零上访零事故零案件“三零”平安村(社区)、企事业单位创建,今年以来共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7.79万件,全省符合创建标准的村(社区)达到87.03%、企事业单位达98.64%。

依法严厉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违法犯罪,3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共打掉涉黑组织215个、涉恶犯罪集团和团伙1299个,查封、扣押、冻结涉案财产330亿余元;集中开展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、非法集资、养老诈骗等专项治理,在今年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中,共立案侦办案件2010起,打掉犯罪团伙276个,追赃挽损6.9亿元。

全面推进市县乡村四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实体化建设,健全完善“综治中心+网格化+信息化”治理体系,持续深化“一村(格)一警一法律顾问一支民调队伍”工作机制,配齐配强2535名乡镇(街道)政法委员,建成县乡村三级人民调解组织5.5万个,34万余名网格员、69万余名志愿者、46万余名乡村治安巡防员活跃在群众身边,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机制更加完善。

不断丰富执法司法活动监督方式,政法机关执法满意度由88.33%提升至96.4%。

深入开展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活动,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10年共推出户籍、交管、法律援助等便民利民措施400余项。

司法

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54.2万件

公共法律服务网络更有“广度”。目前,我省已初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公共法律服务网络,全省建成18个市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164个县(市)公共法律服务中心、2469个乡镇(街道)公共法律服务站、50821个村(社区)公共法律服务室,选配1.1万名律师担任村(居)法律顾问。市、县、乡、村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实现全覆盖。“12348”法律服务热线接听量达52.7万人次。十年来,全省公共法律服务机构共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940万人次,办理法律援助案件154.2万件、公证461.2万件、司法鉴定80万件。

持续推进“万警进万企”“千所联千企”等活动,组建692个法律服务团,组织引导律师累计走访企业2.4万家,提供政策宣讲、风险分析等法律服务10万次。

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组织基层司法所、人民调解、村(居)法律顾问、法律援助、社区矫正“五种力量”17万多人,排查矛盾纠纷18.27万件,成功化解16.84万件。

推动“一网通办”前提下“最多跑一次”向“一次不用跑”转变。废除法律援助案件申请经济困难状况“证明制”,改经济困难证明为经济情况说明,使法律援助申请更加便捷人性。将“最多跑一次”公证事项范围从2018年确定的36项扩大至100项,降低残疾人、农民工、下岗职工等特殊困难群体司法鉴定收费,累计减费500余万元。